



投資目標及策略

C 基金-動態收益（“本基金”）的投資目標是主要透過投資於債務證券投資組合，以提供收入及資本增值。不能保證本基金能實現其投資目標。本基金主要透過投資於債務證券以達到其目標。本基金所投資的債務證券是經理人認為市場估值一直偏低或有誤的債務證券。本基金可投資的債務證券，就地區、行業或信貸評級而言均不設限制。

本基金的資產配置策略，是主要（即至少以其資產淨值的 70%）直接及間接地（例如透過交易所買賣基金及其他集體投資計劃）投資於以美元或其他貨幣計值且由政府、公共機構、國際組織、金融機構及其他公司（包括中國內地房地產發展商）發行的債務證券。本基金可投資的債務證券種類將包括（但不限於）可換股或不可換股債務證券以及定息和浮息債券。本基金最多可以其資產淨值的 30% 投資於可換股債務證券。本基金可不時最多以其資產淨值的 100% 投資於新興市場的債務證券，但如上文所述，本基金在中國境內的整體風險承擔額須以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為上限。

重要事項：

- C 基金-動態收益（“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債務證券。

- 本基金投資於新興市場（例如中國），與投資於較發達市場相比，這可能涉及增加的風險及不常見的特殊考慮因素，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管制、政治經濟不穩定、法律和稅務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及可能出現高度波動。

- 就中國境內債務證券的投資而言，中國的信貸評核制度及中國採用的評級方法可能與其他市場所採用的不同。因此，中國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不可直接與其他國際評級機構給予的評級相比。

- 本基金可能大量投資於高收益債務證券，即評級低於投資級或無評級的債務證券，以及交易量可能視乎市場情緒而大幅波動的工具。由於市場發展或投資者的不利觀感，本基金的投資的流動性可能會降低。

- 經理人現時擬按月為 A 類港元（派息）基金單位分派股息，由經理人酌情決定。股息可從有關類別的資本或實際類別的資本支付，並可能導致本基金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概不保證作出任何分派，及即使作出分派，亦不保證分派額。

- 本基金可不時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及 / 或投資用途。運用該等衍生工具使本基金承受額外風險，包括波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槓桿風險、流通性風險、相關性風險、交易對手 / 信貸風險、法律風險、場外交易風險及結算風險。

- 投資基金涉及風險，本基金與大部分基金一樣，並不提供任何保證。投資者有機會損失部分或全部的投資。不應單靠此宣傳資料而作出投資決定，投資前請參閱基金說明書，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過往表現不可作為日後表現的基準。若閣下如有疑問，謹請與閣下的財務顧問聯絡及諮詢專業意見。

基金摘要

投資經理	鵬格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資產淨值	1,324 萬美元	
首次認購費	最高為認購額的 5%	
管理費	1.25%	
贖回費用	不適用	
交易日	每日	
信託人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類別	每單位資產淨值	基金成立日期
A 類港元(派息) ²	93.8025 港元	12/05/2022
類別	預計年息率 ¹	記錄日期
A 類港元(派息)	4.0%	30/12/2022
彭博編號	A 類港元(派息): CFCDIHI HK Equity	
國際證券號碼(ISIN)	A 類港元(派息): HK0000850450 A 類人民幣(派息): HK00008504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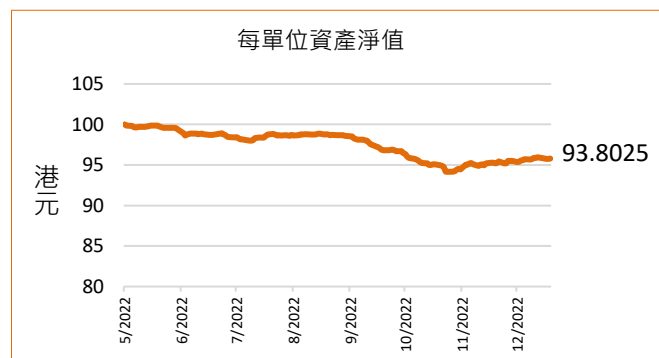
基金單位表現

	A 類港元(派息) ²
年初至今	不適用
一個月	0.65%
三個月	-0.01%
一年	不適用
自推出至今總回報	-4.19%

基金表現 (A 類港元(派息))²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年初至今
20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27%	-0.96%	-0.02%	0.00%	-1.96%	-1.92%	0.25%	0.65%	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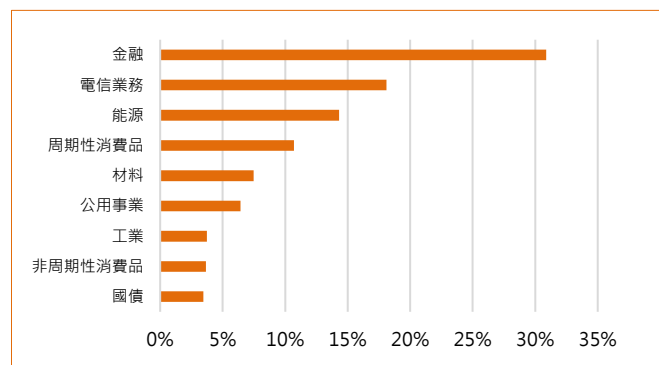
基金成立至今之回報表現 (A 類港元(派息))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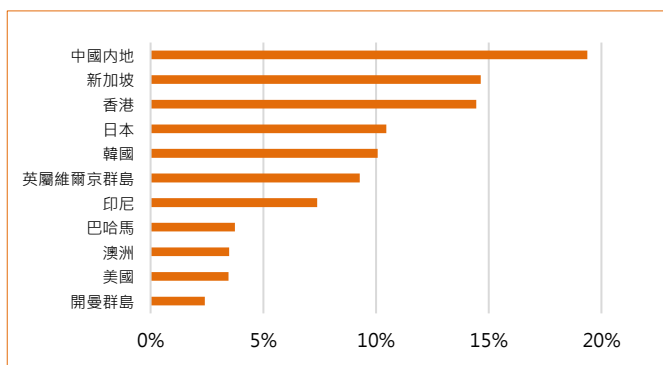
前五大持倉³

	債券名稱	%
1	ALIBABA GROUP HOLDING 3.6% 11/28/2024	7.33%
2	ABJA INVESTMENT CO 4.45% 07/24/2023	3.82%
3	MIZUHO FINANCIAL GROUP 3.922% 09/11/2024	3.76%
4	COMPET TEAM TECH LTD 3.75% 03/12/2024	3.74%
5	TOWER BERSAMA INFRASTRUC 4.25% 01/21/2025	3.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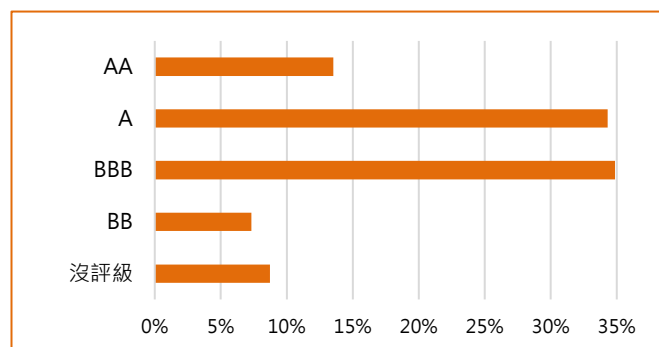
組合行業分佈³



組合地區分佈³



組合信貸評級分佈^{3,4}



組合修訂存續期	組合收益率 ⁵
1.80 年	5.69%

¹受限於經理人的酌情權，於每月末的合理時間內的日期作出月度分派。股息可從有關類別的資本或實際上從有關類別的資本支付，並可能導致本基金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並不保證將會作出任何分派或會否有目標分派率。即使錄得正分派收益，亦非意味可取得正回報。投資者應注意，息率數據只屬估算並作參考之用，亦不保證實際的派息週期及／或金額。 $\text{預計年息率(\%)} = (\text{每單位派息} \times 365 \text{ 日} / \text{派息期內的總日數}) / \text{紀錄日期每單位淨值}$ 。

²基金表現按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作基礎，以相關股份類別的報價貨幣計算，並作股息滾存投資。基金之累計回報，包括期間所分派的股息。

³按佔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重計算。

⁴信貸評級根據標準普爾、穆迪或惠譽評級釐定。如以上三個評級機構均沒有對該證券進行評級，則不會分配評級。

⁵組合收益率為投資組合收取費用前之加權平均收益率，並經加權修訂存續期調整。數據只供參考及按鵬格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對投資組合內證券在顯示日期中所作出的最佳判斷估算，並非代表將來的表現或實質回報。

本文件由鵬格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刊發及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核。

